

“外卖诗人”王计兵:

“生活之重从不重于生命本身”

7月15日,第九届鲁迅文学奖揭晓,“外卖诗人”王计兵凭诗集《低处飞行》获奖。在接受媒体采访时,他说自己仍然一直在送外卖。

诗集《低处飞行》是王计兵的第三部作品。他当面采访了140多名、通过问卷调研了60多名外卖小哥,最终才写下这本诗集。他称这是他投入心血最多的一本。

此前,他的两本诗集《赶时间的人:一个外卖员的诗》和《我笨拙地爱着这个世界》在2023年出版。也是在这一年,这位在“奔跑”中创作了4000多首诗的“外卖诗人”火了。人们认识了这位在送外卖间隙写诗的外卖员,也被他诗中记录的粗粝的底层生活、质朴的情感所打动。

以下为王计兵的自述分享:

1

我叫王计兵,1969年生人。说起来很荒诞,我发现自己喜欢读书、写作,是在辍学以后。1988年,19岁的我远赴沈阳,成为工地上的一名农民工,每天干一些枯燥的体力活。

晚上放工后,我会去公园散步。有一天晚上,我在公园一角看见了一个旧书摊。我就像发现了新大陆一样,跌跌撞撞地跑过去。

那个旧书摊主要向来往的人租书和卖书。我在工地上每天的工资是3.5元,既买不起,也租不起。“坐在这里看书,收不收钱?”我鼓起勇气,有些不好意思地问书摊老板。他说,只要不带走,就不收钱。

从此,每天晚上下班后,我都会去那“蹭”书看。旧书摊成为我疲惫枯燥生活里的慰藉,单调的工地生活因它变得安宁、充实。

那时候,我读的书特别杂,看到什么就读什么。金庸、古龙等武侠小说正风靡中国大江南北,我也痴迷,但每次读到最精彩之处,就被迫中断了,总会有人来把手里的书租走或买走。我眼巴巴地看着书从手里被拿走,读了一半的故事还卡在心里,不上不下。

有一次,我读到一本外国武侠小说,读了一半就不得不回工地。虽然人离开了书摊,脑子里还是书中情节。回去后我躺在床上,突发奇想,“我能不能自己为它续上一段?”我躺在床上续写了几百字。

很幸运,第二天我回到旧书摊,那本书还在。我继续读下去,欣喜地发现,我续写的故事竟然与它有许多重合之处。天哪,就在那一刻,我突然发现,我好像可以写书了。

从那以后,每天晚上从书摊回来,我都会为读过的故事续一段,第二天回去再与原著对照,其乐无穷。这样的“游戏”,无意中培养了我阅读和写作的习惯。

2

离开山东后,我回到老家做捞沙工,捞沙比工地更枯燥。每天泡在水里,身体受到流动沙子的冲洗,皮肤变得柔软,手和脚往外渗

血,很折磨人。那时候,读书写字愈发成为我生活中最需要的一部分,我每天盼着太阳下山,可以回家读书、写作,来消磨这种痛苦。

1991年的一天,我尝试着将一篇小小说寄了出去。幸运的是,第一次投稿就成功了,我的第一篇小小说《小车进村》被发表在郑州《百花园小小说世界》上。

那一年,我发表了十多部短篇小说。创作灵感被充分激发出来,心里的作家梦似乎被点燃,我渐渐地不再满足于这种“小创作”,想创作一部长篇小说。

第二年桃花盛开的时候,我以看花为名,住进了我家的桃园,一直住到下雪的时候。其间,我一直在构思那部长篇小说。

写到20万字的时候,我遇到了瓶颈。为了揣摩丧亲的主人公的心理,我身穿一身白,模仿披麻戴孝。我父亲本就对我痴迷写作不满,家人甚至一度怀疑我精神有问题。这次,我彻底激怒了我父亲。

第二天晚上,我捞完沙回到桃园,发现小木屋不见了。我赶回家,追问父亲,“里面的稿纸呢?”他淡淡地回道,“没见到。”

我耷拉着脑袋,又返回了桃园,却在角落里看见一块新翻的土,用手扒出来,里面是一堆燃烧后的纸灰——所有手稿被父亲一把火烧得干干净净。后来,他跟我说,你不可以再写作。

和家人对抗两个多月后,一次偶然机会,我结识了我爱人。年轻人一遇到爱情,仿佛世界打开了另一扇门,其他什么都不重要了。什么写作,去他的吧!

我回到家,与父亲促膝长谈,告诉他,“今后再也不投稿了,你给我安排结婚吧?我会踏踏实实过日子。”对他作出承诺的那一刻开始,我真正放下了我的作家梦想。

直到25年后,我重新投稿,发表作品。有一次我回家探望父母,和他们聊天的时候接到徐州市作家协会打来的电话,被父亲听到。我忐忑地向他坦白,我又开始写作了。

父亲沉默了许久,喃喃道,“我耽搁了你这么多年。”这句话像一记重锤,在我心里猛击了一下。我不知道说什么,短暂沉默后,我们把话题岔开。

3

1993年初,我和我爱人结婚,为了生活,我们远走新疆。在那里,我们相依为命。

生活稳定下来后,我内心深处写作的小火苗隐隐重燃。闲下来的时候,我又开始写,每每有了精彩的句子,就朗诵给爱人听。一开始,她听得津津有味。时间久了,她发现我总是躲在角落,一写就是一两个小时,对周边的一切一概不理,这让她无法接受。

她开始用她的方式表达抗议,只要我在读书,或将我写的东西念给她听,她就会把盆子或手里的东西攒到地上。反复几次后,我不再坚持。我最亲密的两个人,我的父亲和爱人,都不支持我写作。我意识到在我这一生,写作可能都将是我一人的事。

在之后的25年里,我一直保持写作的状态,但没有再投一稿,也没再告诉家人一个字。我一个人默默地写,写完读一遍给自己听,然后顺手扔掉。

从新疆回来,我再次去了山东,开翻斗车,一去七年。独自在外,艰辛且孤独,每天晚上收车回到工棚,我都会记录一些当天发生的事情。

我有两个工友,与我年龄相仿,性格相合。一开始,每次写完,我都会读给他们听。后来我发现,每当我兴奋地给他们朗读时,只要有人插话,他们的话题会立即顺势转移。我意识到,他们并不在乎我写了什么。

有一次,我们在地摊的老黄历上看到一则笑话。我告诉工友,这是我写的。我印象中,那几乎是工地所有人最开心的一次,他们狂笑不止,好像我是最大的笑话。

他们认为我想发表作品想疯了,其实那真的是我写的。我说出来,没有人相信,反被嘲讽。从那之后,我写作不再分享给任何人。

4

在一次偶然的情况下,我接



触到了外卖行业,成为“赶时间的人”。送外卖改变了我,我发现横亘在我和世界间的建筑被拆除了。以前我的写作,像是从房间里透过窗户或者门去观察世界。送外卖之后,我发现世界并不是我想的那样,很多固有观念被打破。

有一次我给一个别墅区的人送外卖,路上四杯奶茶全被我打翻。我抱歉地跟她说,我赔你钱,或者重新给你买一份吧?但她说,不用了,你点击完成就可以了,“这四杯奶茶的钱,对我来说不算什么,但如果让你赔,你今天可能就白干了。”

她说这话的时候,很平和、很真诚。我意识到,我需要调整自己看待世界的视角。

见过更多的人生百态后,我的写作风格开始发生转变。我曾写过一首《父亲从乡下来看我》,实际上诗中的“父亲”并不是我父亲,而是一位拾荒的老人。

那一次,一位拾荒的老人想进小区,去捡垃圾桶边的废纸板,但被门口的保安拦住了。保安没有错,这是他职责所在。但无论保安怎么呵斥,老人还是不愿离开。我想把纸箱拿出去送给他,却被别人抢先捡走。

门外的老人非常失落。那一瞬间我心里难受极了,这个老人其实是所有漂泊在外的乡下老人的缩影,我觉得我应该表达些什么,于是写了这首《父亲从乡下来看我》:从六楼望下去/父亲就像/五彩画布上一滴墨/他在那里旋转/手足无措地/找不到应该着落的位置/从六楼望下去/父亲突然变得很小/小成一个城市可以忽略的尘埃/他浮在那里/浮在门卫呵斥的声波里/我从未想过/从六楼望下去/从一个城市的窗口望下去/在庄稼地里那么高大的父亲/突然变得那么小/小成一个要人呵护的孩子。

我从来都认为我是一个很会写作的人,但是我是一个很能坚持的人。坚持让我找到了自己的表达方式以及和这个世界的沟通方式。

张文静

每个人都能
用诗歌“酿生活”

□任敏

文学艺术的成长离不开人民的滋养,普通人也可以用文学艺术酿造生活、滋养人生。

王计兵早年捞沙、摆地摊、拾荒,50岁那年成为站点里最年长的外卖骑手,在等餐、等电梯和送单的间隙坚持写作。在没有读者、没有掌声、无人知晓的漫长岁月里,是文学让他确认了自己的存在价值。

文学把被算法切碎的时间一针一线缝了回来。文学为生命提供了一种“慢”的可能,在快节奏的生活中诗意栖居,回应着人们内心对意义的追求。

生活节奏如风驰电掣,普通人一天奔波、一段悲欢往往随时间流走,可每个人心底都有被看见、被记住、被认同的渴望。文学所做的,正是替普通人留住本会消散的日子,为平凡生活点亮一束光。

一支笔、一部手机,就能在任何一个角落安放心事。矿山爆破工陈年喜曾在当床用的炸药箱上写诗,他说,“生命孤独,写作就是点一盏灯把孤独推开”;做家政的范雨素与文学为伴,自传体小说《久别重逢》出版,让她在平凡日子里挺直腰杆。

于普通人而言,摊开纸笔的那一刻,每个人都是自己精神世界的主角,都可以在记录和书写中建构意义、寻找慰藉。从“被叙述”到“我书写”,普通人的参与,让文艺百花园如同春风拂过的原野,万物生长、生机勃勃。

一支笔,点亮平凡日常;万千支笔,便是群星闪耀的天空。今天的中国,专业歌手到公园开“演唱会”,拉面师傅走上村歌大赛舞台,农民在田间地头支起画架……“所有人写给所有人”,更多“低处飞行”的声音被听见,更多普通人从文学艺术中获得安顿自己的力量,群星升起的地方,就是新时代文艺最辽阔的天空。